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2022 年度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双随机、一公开”及“应进必进”专项整治检查整改意见

云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11 月 23 日，我委通过随机抽取方式，对你单位审批的 2022 年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进行检查，发现云县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存在以下问题：

一、执行《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项目审批核准文件格式文本的通知》（临发改发〔2020〕476 号）不够规范。

1.《招标基本情况表》被改为《招标方案申请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招标方案与上报的《招标方案申请表》不一致。

2.招标范围、招标组织形式、招标方式填写不够精准、规范。

3.《招标方案申请表》的情况说明中：“其他”项目的子项目资金不明晰，是否存在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不清。

4.《招标方案审批意见》的情况说明明确“其他不采用招标方式”，但对是否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以及规模以下项目的采购没有明确意见。

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42 号》不到位。42 号令已明确取消招标代理资质，所出具的《招标方案审

批意见》中提出“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公开招标”不符合 42 号令。

接到本意见后，请认真研究，做到举一反三，及时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于 11 月 28 日前反馈我委。

检查人员：字杰、李明生、廖桂梅

2022 年 11 月 25 日

